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如閣下對本通函的任何部份或對應採取的行動存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如閣下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閣下應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立刻交予購買人或受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人以轉交給購買人或受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的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導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20

2020年度股東年會通知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五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舉行股東年會，年會通知載於本通函的第11頁至第13頁。

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年會，閣下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年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年會或其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但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件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如閣下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年會，須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填妥的回執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本通函以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的中、英文版本現已登載於本行網站(www.icbc-ltd.com)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閣下可在本行網站主頁按「投資者關係」一項以下載或閱覽前述文件，或在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瀏覽。倘本通函的中文版本與英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2021年5月6日

目 錄

	頁碼
定義.....	1
董事會函件.....	2
1 序言.....	2
2 關於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4
3 關於2021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的議案.....	4
4 關於聘請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5
5 關於申請扶貧捐贈專項授權額度的議案.....	6
6 關於選舉陳怡芳女士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6
7 關於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議案.....	7
8 關於延長境外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授權有效期的議案.....	8
9 關於2020年疫情防控物資捐贈情況的議案.....	9
10 股東年會.....	9
11 推薦意見.....	10
股東年會通知.....	11

定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A股」	指	本行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內資股，有關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股東年會」	指	擬於2021年6月21日召開的本行2020年度股東年會
「公司章程」	指	本行不時之公司章程
「本行」	指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境外優先股在香港聯交所(H股股份代號：1398、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及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20)掛牌上市；其A股和境內優先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股份代號：601398及境內優先股代號：360011、360036)掛牌上市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H股」	指	本行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普通股」	指	A股及／或H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普通股及／或優先股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20

執行董事：

陳四清先生
廖林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
復興門內大街55號
郵編：100140

非執行董事：

盧永真先生
鄭福清先生
馮衛東先生
曹利群女士

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3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定邦先生
楊紹信先生
沈思先生
努特·韋林克先生
胡祖六先生

致股東

敬啓者：

2020年度股東年會通知

1 序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擬於股東年會中審議的若干議案的詳情以及載列股東年會通知。

董事會函件

於股東年會上，將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第(1)項至第(8)項及第(11)項普通決議案和第(9)項至第(10)項特別決議案，並聽取下列第(12)項至第(14)項匯報：

作為普通決議案：

- (1) 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 (2) 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 (3) 關於2020年度財務決算方案的議案
- (4) 關於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 (5) 關於2021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的議案
- (6) 關於聘請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 (7) 關於申請扶貧捐贈專項授權額度的議案
- (8) 關於選舉陳怡芳女士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 (9) 關於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議案
- (10) 關於延長境外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授權有效期的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 (11) 關於2020年疫情防控物資捐贈情況的議案

聽取匯報：

- (12) 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的匯報
- (13)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 (14) 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對董事會授權方案》2020年度執行情況的匯報

董事會函件

2 關於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根據有關法律規定和監管要求，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1) 提取法定公積金人民幣305.50億元。
- (2) 提取一般準備人民幣332.47億元。
- (3) A股及H股股權登記日為2021年7月5日(星期一)，A股派息日為2021年7月6日(星期二)，H股派息日為2021年7月27日(星期二)。本行所派普通股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或等值港幣支付，港幣折算匯率為本行年度股東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本次現金紅利以356,406,257,089普通股為基數，每10股派發人民幣2.660元(含稅)，向普通股現金派息總額共計人民幣948.04億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11.40億元，增長1.2%。佔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的比例為30.0%，佔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比例為30.9%。
- (4) 2020年度，本行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關於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已經本行2021年3月26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3 關於2021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的議案

根據全行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要求，立足新發展階段，堅持新發展理念，構建新發展格局，2021年度新增固定資產投資預算人民幣190億元，具體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計劃項目	2021年投資計劃
科技設備	70
渠道建設	74
基礎設施	46
合計	190

(1) 科技設備投資人民幣70億元

主要用於總、分行科技建設投資、自助機具設備等科技機具投資。

(2) 渠道建設投資人民幣74億元

主要用於網點佈局優化、網點裝修改造及配套機具設備等渠道建設項目投資。

(3) 基礎設施投資人民幣46億元

主要用於安排部分分支行用房遷址、購建、保障性維修、總行級集約運營中心、檔案庫房、現金運營中心等業務發展所必要投入的綜合用房，及日常公務用車更新等運輸設備投資。綜合用房及公務用車投資符合國家有關規定。

授權管理層在總預算內對預算適度進行調配管理。

《關於2021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的議案》已經本行2021年1月29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4 關於聘請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本行自2013年起，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國內會計師事務所，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根據財政部對金融企業連續聘用同一會計師事務所年限的規定，2020年度審計工作結束後，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連續聘用年限均達到8年，因此本行開展了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招標選聘工作。根據評標結果，推薦評分排名第一的中標候選人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中標人。根據該所內部授權，其代表德勤境內外所有分所(成員所)，參加本次招標選聘。提請聘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21年度國內會計師事務所，聘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行2021年度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負責本行集團合併及母公司財務報表審計工作，提供2021年年度審計、中期審閱、季度財務信息商定程序，以及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審計服務，並按照監管要求和本行實際業務發展需要提供其他專業服務。

根據招標結果，本行2021年度集團合併及母公司審計費用為人民幣10,400萬元，其中年度審計服務費用為人民幣6,080萬元，中期審閱服務費用為人民幣2,690萬元，一、三季度財務信息商定程序服務費用為人民幣各375萬元，內部控制審計服務費用為人民幣880萬元。

《關於聘請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已經本行2020年12月23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不再擔任本行2021年度外部審計師，其已分別向本行確認，就本行不再續聘其為本行外部審計師的事宜沒有其他需要通知本行證券持有人的事項。除以上所述，本行亦無其他需要通知本行證券持有人的事項。

5 關於申請扶貧捐贈專項授權額度的議案

為更好地履行社會責任，基於本行扶貧工作的切實需要，申請增加9,908萬元扶貧捐贈專項授權額度。

按照本行目前《股東大會對董事會授權方案》《董事會對行長授權方案》規定，董事會、行長年度常規對外捐贈審批權限為1億元，如超出授權額度則需提交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審議。2020年5月27日董事會以及6月12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本行《關於申請疫情防控專項捐贈授權額度的議案》，在1億元常規捐贈授權額度基礎上授予本行疫情防控專項捐贈授權額度，有力地支持了抗擊新冠肺炎疫情工作。

2020年是脫貧攻堅決戰決勝之年，本行積極為打贏脫貧攻堅戰盡責擔當、貢獻力量，展現了負責任、有擔當的良好企業形象。後續為持續鞏固脫貧成果，落實好「四個不摘」要求，全行扶貧捐贈需求依然旺盛。為更好地履行社會責任，本行申請在現有對外捐贈授權額度基礎上，增加9,908萬元臨時授權額度，專項用於扶貧捐贈。在上述額度內的對外捐贈事項，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轉授權行長審批。

《關於申請扶貧捐贈專項授權額度的議案》已經本行2020年12月23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6 關於選舉陳怡芳女士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為確保董事會正常運作，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和《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行2021年1月29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陳怡芳女士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同意提名陳怡芳女士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現提請股東大會選舉陳怡芳女士為本行非執行董事。陳怡芳女士的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尚需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其擔任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中國銀保監會核准之日起計算。

董事會函件

陳怡芳女士簡歷如下：陳怡芳，女，中國國籍，1964年10月出生。陳怡芳女士1985年8月進入財政部，先後在綜合計劃司、綜合與改革司、綜合司、政策規劃司、駐深圳專員辦、深圳監管局、財政票據監管中心工作。1994年起先後任財政部綜合與改革司收費管理處副處長、收費票據監管中心副主任，財政部綜合司收費基金政策管理處副處長。2001年3月起先後任財政部政策規劃司收費基金處處長、財政部綜合司住房土地處處長。2008年12月起先後任財政部綜合司副司長，財政部駐深圳專員辦黨組成員、巡視員、黨組副書記，財政部深圳監管局黨組副書記、巡視員、一級巡視員。2020年11月起任財政部財政票據監管中心一級巡視員。陳怡芳女士畢業於江西財經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

根據公司章程，每位董事的任期為三年，而董事可在任期屆滿時連選連任。陳怡芳女士於本行任職期間將不在本行領取薪酬，其薪酬將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支付。本行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行年報和相關公告。

截至本通函日期，陳怡芳女士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其與本行之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利益關係，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行任何股份權益。

除本通函所披露外，並無其他與提名陳怡芳女士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行股東注意或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7 關於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議案

為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增強風險抵禦能力，提升資本實力，優化資本結構，保持良好的市場形象，提請股東大會批准，按照下列條款和條件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

- (1) 發行總額：不超過1,900億元人民幣或等值外幣；
- (2) 工具類型：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符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規定，可用於補充商業銀行資本；
- (3) 發行市場：包括境內外市場；

董事會函件

- (4) 期限：不少於5年期；
- (5) 損失吸收方式：當發行文件約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採用減記方式吸收損失；
- (6) 發行利率：參照市場利率確定；
- (7) 募集資金用途：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
- (8) 決議有效期：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24個月。

在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向董事會授權的前提下，董事會轉授權高級管理層，根據相關監管機構頒佈的規定和審批要求，在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框架和原則下，共同或單獨全權辦理本次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發行過程中相關的所有事宜，該等授權有效期為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24個月；董事會轉授權高級管理層在二級資本工具存續期內，按照相關監管機構頒佈的規定和審批要求，辦理付息、贖回、減記等所有相關事宜。

《關於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議案》已經本行2021年3月26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8 關於延長境外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授權有效期的議案

2020年6月12日，本行2019年度股東年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議案》，批准授權董事會，根據具體情況確定發行時間、額度、減記或轉股觸發條件、期限、利率、價格、幣種、發行地點(包括境內、境外)、發行對象、發行方式、兌付方式及其他條款，簽署有關文件，辦理向有關境內外監管部門報批等有關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所有相關事宜。該等授權有效期為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

鑒於上述有效期將屆滿，為完善本行資本結構，保證資本補充計劃的順利推進，特提請股東大會批准授權董事會、董事會轉授權高級管理層辦理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上述所有相關事宜的有效期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除此之外，原方案內容保持不變。

《關於延長境外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授權有效期的議案》已經本行2021年4月29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9 關於2020年疫情防控物資捐贈情況的議案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發生以來，本行積極響應國家號召，主動履行國有大行的政治使命和社會責任，在做好金融服務的同時，加大防疫捐贈力度，全力支持抗擊疫情。

根據2020年5月董事會及2020年6月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申請疫情防控專項捐贈授權額度的議案》中對疫情防控物資捐贈授權管理要求，疫情防控物資捐贈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轉授權行長審批後先行實施，後續按規定履行公司治理程序後據實確認。

2020年，本行疫情防控物資捐贈折合人民幣共計11,418.4萬元，其中：向國內捐贈10,019.9萬元，受贈對象為湖北、北京、貴州、四川等4個省市的慈善機構及承擔抗擊新冠肺炎疫情任務的醫院；向國外捐贈1,398.5萬元，受贈地區為受疫情影響較大的本行境外分支機構所在國家，包括美國、巴基斯坦、南非、西班牙、巴西、法國、老撾等27個國家。疫情防控物資捐贈種類主要包括口罩、醫用手套、防護服、護目鏡、核酸檢測試劑盒等醫療用品，以及呼吸機、移動核酸採樣工作站等醫療設備。上述物資捐贈有力地支持了全球抗疫工作，得到了社會各界的廣泛好評。

《關於2020年疫情防控物資捐贈情況的議案》已經本行2021年4月29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10 股東年會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五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舉行股東年會，年會通知載於本通函的第11頁至第13頁。

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年會，閣下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年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年會或其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但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件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董事會函件

如閣下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年會，須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填妥的回執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11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股東年會通告中所列的決議案符合本行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年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就股東年會上提呈股東審批的其他決議案，董事會亦認為該等決議案乃符合本行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並提請股東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1年5月6日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20

2020年度股東年會通知

茲通告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將於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五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舉行2020年度股東年會(「股東年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第1項至第8項及第11項普通決議案和第9項至第10項特別決議案，並聽取下列第12項至第14項的匯報：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2. 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3. 關於2020年度財務決算方案的議案
4. 關於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5. 關於2021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的議案
6. 關於聘請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7. 關於申請扶貧捐贈專項授權額度的議案
8. 關於選舉陳怡芳女士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9. 關於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議案
10. 關於延長境外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授權有效期的議案

股東年會通知

作為普通決議案：

11. 關於2020年疫情防控物資捐贈情況的議案

聽取匯報：

12. 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的匯報

13.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14. 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對董事會授權方案》2020年度執行情況的匯報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1年5月6日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出席股東年會之資格

本行H股股東須注意，本行將於2021年5月22日(星期六)至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備存於香港的本行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年會。

本行H股股東如欲出席是次股東年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行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2) 建議派發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行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息每股人民幣0.2660元(含稅)。如該股息藉股東通過第4項決議案而予以宣派，股息預期將不晚於2021年7月27日(星期二)支付予於2021年7月5日(星期一)收市後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股東。本行將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至2021年7月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行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行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3)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股東年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行股東。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之代表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股東年會通知

H股股東最遲須於股東年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行之H股證券登記處,方為有效。本行之H股證券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傳真:(852) 2865 0990)。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年會,並於會上投票,但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件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為預防新型冠狀病毒傳播和確保股東之健康及安全,建議股東考慮委任股東年會之大會主席為其代表於會上進行投票,股東毋須親身出席股東年會。

(4) 回執

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年會之股東應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或該日之前,將回執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行董事會辦公室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郵編:100140(電話:(86 10) 8101 1187,傳真:(86 10) 6610 6139)。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傳真:(852) 2865 0990)。

(5) 其他事項

股東(親身或其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年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年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股東年會於下午二時五十分開始,出席股東年會的登記時間為下午二時至二時五十分。